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签订南厂区污染场地修复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了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省环科院”)及子公司负责公司南厂区污染场地修复方案及修复工程施工,合同金额人民币 2900 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的对方山东省环科院与我公司同为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为本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与山东省环科院不存在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一、交易概述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订南厂区污染场地修复合同的议案》,合同金额人民币 2900 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的对方山东省环科院与我公司同为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为本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与山东省环科院不存在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关系介绍

山东省环科院与我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人。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6-11-07

法定代表人：康兴生

注册资本：9804 万元人民币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70000MA3CL36A6Q

注册地址：济南市历城区贞元街 1277 号鲁坤天鸿创谷中心 1-1 号楼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林木种子生产经营等。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园

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等。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山东省环科院总资产为人民币 16.94 亿元，净资产人民币 5.49 亿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0.09 亿元，净利润：5270.86 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名称：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南厂区污染场地修复方案及修复工程

2、地点： 济宁市任城区

3、工程内容：修复方案编制、方案专家咨询评审、临建、修复施工、评估报告专家评审等。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本次交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合同金额人民币 2900 万元。项目为交钥匙工程，除项目监理、监理报告及修复完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修复效果检测评估外，其他所有工作均由投标方负责，均在本次合同范围内。包括修复方案编制、专家咨询、施工（清单报价表）、质检、竣工验收、专家评审、税金、备案、土壤加密采样等。因环保管理要求等造成的影响及采取的措施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影响，均在本次工程承包范围内。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施工单位，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七、本次签署协议书的审议程序

1、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 2 人回避表决），审

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订南厂区污染场地修复合同的议案》。

2、公司独立董事认可该项关联交易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与关联方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签订南厂区污染场地修复合同，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施工单位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八、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与山东省环科院不存在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九、备查文件

- 1、十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十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